

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西安晨曦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23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报告

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信证券”或“保荐人”）作为西安晨曦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晨曦航空”或“公司”）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保荐人，为了进一步提高晨曦航空规范运作水平和信息披露质量，加强上市公司对各业务的学习和理解，根据《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——保荐业务》和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（2023 年 12 月修订）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要求，对晨曦航空相关人员进行了 2023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。现将本次培训相关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培训的基本情况

培训人员：陈少俊

培训对象：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等

培训主题：创业板公司治理与董监高职责、股份交易行为规范等相关制度

培训时间：2023 年 12 月 26 日

培训地点：晨曦航空会议室和线上会议室

培训形式：现场和视频结合

二、培训主要内容

本次现场培训分为创业板公司治理与董监高职责、股份交易行为规范等内容，保荐代表人陈少俊结合深交所于 2023 年 8 月发布的修订后的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（2023 年 8 月修订）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（2023 年 12 月修订）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——信息披露工作评价（2023 年修订）》等规定，介绍了创业板公司治理与董监高职责、股份交易行为规范等方面的要求和注意事项，并分析了相关处罚案例。

三、培训总结

本次培训期间，接受参加培训的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等均配合

保荐人的培训工作认真学习了本次授课内容，并积极进行交流沟通。通过本次培训，上市公司的上述人员对创业板公司治理的要求有了进一步的理解，加深了对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理解和认识，有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，培训效果良好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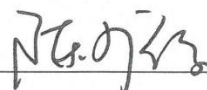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西安晨曦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报告》之签字盖章页）

保荐代表人：



余 洋



陈少俊

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4年1月4日